

教育部司局函件

教

教育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省、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：

秋季学期以来，受疫情等多种因素影响，部分地方和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有效时间缩短。为充分利用寒假期间，

11 2023

知心的就业指导服务。现将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持续推送就业岗位信息。国家大学生就业服务平台将在寒假期间持续开展“重点领域企业面向 2023 届高校毕业生网络招聘会”“2023 届全国高校毕业生专场招聘会”“2023 届高职高专毕业生专场招聘会”等多场招聘活动。各地各高校要充分用好部省校各级网络平台，多渠道收集用人单位招聘信息，多种方式促进用人单位和毕业生有序开展线上对接。各高校要建立毕业生就业信息动态数据库，主动向尚未落实去向的毕业生推送就业岗位信息。

政策解读、简历制作、面试指导、求职技能等方面为毕业生提供实用性的指导服务。要精准做好思想引导和心理疏导，帮助毕业生解决现实问题、化解焦虑情绪，树立正确就业观、职业观、择业观，保持平实之心积极主动求职就业。

三、精准帮扶重点群体。教育部将持续提供“中央彩票公益金宏志助航计划”线上就业能力培训课程。各高校要持续重点关注脱贫家庭、低保家庭、零就业家庭、残疾学生

业“暖心行动”作为2023届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内容，结合实际情况精心谋划部署，细化工作方案，创造性地开展多样化就业指导服务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本地高校促就业工作的指导，积极提供相应支持。各高校要坚持寒假就业服务不断线，畅通电话、邮箱、网络群组等多种咨询渠道，及时解答学生咨询，确保“暖心行动”取得实效。

“暖心行动”有关做法经验要做好宣传报道。

请各地各高校提前做好春季学期开学后促就业行动的准备
工作，充分利用疫情防控转段带来的有利因素，加强与
用人单位的沟通联系，做好线下校园招聘的筹备工作，发
扬“24365精神”，千方百计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
业。

教育部高校学生司

2023年1月13日

